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謝文雄  
電話：03-5368920分機1009  
傳真：03-5368894  
電子信箱：61140@ems.hcceptb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香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25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授環綜字第113010406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305I\_1130104066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3年淨零綠生活教育推廣課程申請簡章」，請協助刊登活動訊息並轉知相關單位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環境研究院(下稱國環院)113年6月19日環研教字第113510757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2050淨零排放生活轉型，增進社區、團體組織、學校及不利處境等民眾認識淨零綠生活，提升實踐意願及行動力，國環院徵選培訓種子講師辦理「113年淨零綠生活教育推廣課程」，透過分享淨零排放的核心概念，以及食、衣、住、行、育、樂、購等綠生活行動，促進民眾生活方式的轉變，邁向淨零綠生活。
- 三、本推廣課程期間自即日起至113年11月22日止，國環院提供免費課程(至多2節)，如經費用罄即提前截止申請，亦歡迎邀課單位共襄盛舉自付講師鐘點費及跨區交通費。
- 四、推廣課程可透過「直洽講師」或「預約媒合」方式提出申請(詳申請簡章)：



(一)直洽講師：透過國環院「環境教育認證系統-環境教育人才庫」網頁（網址 <https://reurl.cc/k0vegb>），查詢種子講師資訊，由邀課單位逕洽講師。

(二)預約媒合：歡迎於113年10月18日前向國環院申請（網址 <https://forms.gle/q7FouodLHgth9L1EA>），約1週後以電子郵件通知媒合結果，請逕洽講師聯繫課程內容、場地、設備及交通等詳細事宜。

五、全程參與課程且完成滿意度回饋，由國環院協助登錄環境教育終身學習時數（可做為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展延研習時數）；如為高中以下學生請由學校逕依環境教育法第19條及相關規定上傳申報。

六、詳細活動訊息及簡章，請參閱「環境教育認證系統之最新消息」（<https://neecs.moenv.gov.tw>）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(新竹市環境保護局除外)

副本：本市環境保護局（空氣污染及噪音防制科）、本市環境保護局（綜合計畫科）

